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专业能力，该事务所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认真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一）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一) 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5458861W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吕江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

(三)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

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